

**沙田區議會**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二零二四年度第三次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五月二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林港坤博士(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鄧開榮先生，BBS, MH, JP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副主席)

王惠成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古偉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朱煥釗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李貞儀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吳啟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林小文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林玉華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姚嘉俊先生，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夏劍琨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區子安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梁振邦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梁家輝先生，MH

下午二時三十三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陳善明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陳壇丹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莫熹雯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黃宇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黃寶儀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楊英瀚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董健莉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 出席者

蔡明揚先生  
潘國山先生，BBS, MH, JP  
蔡惠誠先生  
劉德榮先生  
羅伊琳女士  
羅婉珮小姐  
羅棣萱女士  
龔美姿女士  
黃朝君先生(秘書)

###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 離席時間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 列席者

曾嘉怡女士  
李文輝先生  
許建凡先生  
何健南先生  
陳家駒先生  
顏慧儀女士  
樊展鴻先生

### 職銜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沙田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1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衛生總督察 3  
環境保護署  
署理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北)4

主席歡迎各成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本年度第三次會議。

2. 與會者知悉公眾席上有旁聽會議的人士進行攝影、錄影或錄音。

### 請假事宜

3.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未有收到成員於會前提交的書面請假申請。

## 上次會議紀錄

###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FEHC 2/2024)

4. 主席表示已於較早前發出會議紀錄初稿，秘書處於會議前收到一位成員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修訂建議，有關原文和修訂的部分已放置於會議桌上供成員參閱，他詢問成員是否有其他修訂建議。

5. 成員一致通過修訂建議和上述會議紀錄。

## 討論事項

### 跟進地區關注的環境衛生議題：單車違泊

(文件 FEHC 5/2024)

6. 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代表簡介文件。

7. 成員詢問以下事宜：

- (a) 單車清理行動主要針對市民違泊的單車。然而，單車租賃店擺放在街道的單車及違泊的共享單車，也造成嚴重阻街。成員指出店鋪阻街的罰款已增至 6,000 元，欲了解單車店擺放在街道的單車可否當作阻街貨物處理；
- (b) 食環署如何處理被扔下城門河或在街上隨意擺放的共享單車；以及
- (c) 是否可以根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即時移除棄置或殘破單車，而不需等待 24 小時後才執法。

8. 成員的建議如下：

- (a) 改善聯合清理違例停泊單車行動(聯合行動)的通知方式，建議由使用紙本通知書改為使用電子郵件或 WhatsApp，以便區議員及關愛隊向市民傳達聯合行動的信息；
- (b) 利用公共租住房屋(公屋)地下大堂的電視進行宣傳和教育；
- (c) 共享單車的違泊問題比一般單車更為嚴重，建議對此進行規劃和處理；以及
- (d) 在田心街和紅梅谷路交界的行人天橋升降機旁增設單車停泊位。

9.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聯合行動由民政處統籌。現時，食環署聯同沙田地政處(地政處)和香港警務處等部門，進行每月一至兩次的清理行動，過去一年共清理逾 3 000 輛單車。食環署在日常巡查中發現殘破單車時會按既定程序依法處理；
- (b) 對於被丟入河中的單車，食環署人員也會盡量撈起並予以處理；以及
- (c) 食環署表示如有需要，願意增派人手及與各部門增加清理次數，以配合清理單車的工作。

10. 民政處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每次聯合行動都會涉及不同地點，包括共享單車和單車租賃店引致違泊情況較嚴重的地點。如果成員對聯合行動地點的優次有關注或建議，民政處可把有關事宜交由「沙田區處理違例停泊單車工作小組」(工作小組)作進一步研究，並考慮調整聯合行動的優次，以更好地回應區議員和市民的關注；

- (b) 有關使用電子方式發送通知一事，會交由工作小組研究；
- (c) 有關在公屋地下大堂電視機進行宣傳的可行性，會交由工作小組作進一步考慮；以及
- (d) 有關成員建議增設單車停泊位的地點，會交由運輸署考慮其可行性。如有進展，會適時作出報告。

(會後備註：民政處已於五月開始以電郵方式發送有關聯合行動的通知予區議員及相關小區的關愛隊。就建議在紅梅谷路與田心街交界增設單車停泊位一事，運輸署已在六月委託民政處展開地區諮詢。)

11. 成員的補充詢問如下：

- (a) 單車店營業時，應避免阻街和引起衛生問題。成員詢問可否將違泊單車視為貨物或垃圾，以作清理；
- (b) 在公共屋邨內(例如禾輦邨)，一些殘缺不全的單車可否視為垃圾，立刻予以處理；以及
- (c) 留意到一些單車被貼上告示後，部門並非於 24 小時後立即清理，有時可能要等待數天才清理，成員希望加快處理速度。

12.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食環署會根據法例處理違泊單車問題，現時的處理方式是與地政處合作。地政處會根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 28 章)進行清理，食環署則提供人手支援，並把檢取的單車移到地政處的存放地點扣押；以及
- (b) 至於公共屋邨內的單車違泊問題，則需要轉介房屋署處理。

13. 民政處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對於禾輦邨的單車違泊問題，民政處會向房屋署反映，以便房屋署採取適當行動；以及
- (b) 在進行聯合行動前，地政處須按照《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28章)的規定，先在佔用政府土地的單車上張貼通告，如張貼通告後超過24小時仍然沒有人移動該單車，地政處、食環署和民政處方可以採取聯合行動進行清理。一般而言，張貼通告至聯合行動相隔大約一至兩天。

(會後備註：民政處已於會後向房屋署反映禾輦邨內單車違泊的事宜。房屋署表示有定期就單車違泊問題採取適當行動，並已於5月3日就禾輦邨內的違泊單車進行清理。)

14.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 提問

古偉冰先生提問：有關曾大屋公廁衛生情況事宜  
(文件 FEHC 6/2024)

15. 主席詢問成員有沒有補充提問。

16. 成員的補充提問及意見如下：

- (a) 成員表示從曾大屋村公所及村民方面了解到，在周末及假期時，旅行團及學校參觀活動導致曾大屋公廁的使用量大增。他們反映在周末及假期時該公廁的衛生情況惡劣，臭味對周邊環境衛生造成影響，希望食環署重新考慮在該公廁派駐廁所事務員；

- (b) 成員關注食環署是否有就承辦商所提供的衛生用品(如洗手液和廁紙)訂有品質要求。成員指出田心村公廁常有廁紙質量欠佳和供應不足的問題；以及
- (c) 食環署應妥善處理公廁衛生問題，不應因使用人次少而忽略臭味對環境衛生及周邊居民的影響。

17.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食環署有聘請承辦商統計公廁的使用人數。署方就成員的提問分析了二月份的統計數據，並與其他公廁的情況進行了比較，並未發現任何異常情況。在二月份的特定日期，如農曆年廿八、初七和初十五，曾大屋公廁的使用量偏高，而署方亦有監測和分析其在周末的使用情況。現時，該公廁每星期有三日由承辦商進行定期清潔，每周會有一次大清洗。對於特殊情況，如旅行團或學校活動令使用量增加，部門會因應情況考慮加密清潔次數或增派人手應對。目前，由於該公廁屬於低用量類別，食環署暫時沒有計劃派遣廁所事務員長駐該公廁；以及
- (b) 食環署將派遣人員到田心村公廁視察，確保公廁提供的物資符合一定質素，並將作進一步跟進。

(會後備註：食環署已於會後與成員作實地視察及跟進。)

18. 成員的補充提問及意見如下：

- (a) 大圍城河道公廁的衛生狀況需要改善；以及
- (b) 食環署會否向村民提供電話專線，讓他們可於周六、日曾大屋公廁使用量較高時聯絡清潔承辦商，以便承辦商即時派員到場清潔，改善衛生情況。

19.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食環署會跟進城河道公廁的衛生情況；以及
- (b) 食環署將因應情況調整曾大屋公廁的清潔安排，亦會繼續與成員溝通。

20.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 資料文件

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文件 FEHC 7/2024)

21. 成員的詢問及意見如下：

- (a) 除了現有黑點外，食環署會否因應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垃圾收費)，提前在鄉郊或其他常見的垃圾棄置地地點安裝監控設備，以便日後進行執法或預防工作，防止亂拋垃圾；
- (b) 鼠患問題在私人屋苑中也相當嚴重，部門是否有具體措施推動私人屋苑共同參與滅鼠工作；
- (c) 沙田街市部分地面的磚塊凹凸不平，容易積水，造成地面濕滑，對商戶和顧客均構成安全隱患，希望食環署跟進；以及
- (d) 指出沙田街市的設施較為陳舊，不少商販要先投入大量資金，完成維修及油漆等工作，才可以進駐檔位。成員亦希望食環署在電力設備方面可以給予商販更多支援，加強與街市代表的溝通，以提升街市的服務質素，令更多商販進駐街市。

22. 成員建議部門未來應加強與私人屋苑合作處理鼠患問題，因為僅在外圍滅鼠而忽略屋苑內部，鼠患問題仍會存在。



23.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在資源許可下，食環署會在區內適當位置加裝網絡攝錄機；
- (b) 食環署進行滅鼠工作時會與物業管理公司和管理處溝通。此外，食環署亦會為物業管理公司提供有關滅鼠講座，以及派發宣傳單張，以提高他們的防鼠意識；
- (c) 食環署會提醒沙田街市清潔人員清理地面積水；以及
- (d) 根據租約條文，街市承租人須自行與電力公司和水務署安排水電供應。不過，食環署亦會盡量支援和配合街市新租戶在裝修上的要求。

24.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代表表示在垃圾收費實施初期，署方會着重宣傳教育，讓市民適應垃圾收費。環保署於適應期後會在違法黑點安排巡查，在有需要時採取執法行動。

25. 成員的補充詢問及建議如下：

- (a) 多年前曾經討論於田心村公廁安裝閉路電視，以打擊非法傾倒建築廢料，但至今仍未見安裝，成員欲了解詳情；
- (b) 王屋村的鼠患問題嚴重，成員欲了解在鼠餌中混入避孕藥的做法是否可行；
- (c) 有街市商販反映接手檔位後仍有很多問題，需要再作裝修才可使用檔位，成員欲了解食環署在交接檔位時的監管和協助工作；
- (d) 成員欲了解沙田街市行人升降機安裝工程的進度；
- (e) 沙田街市內的空置舖位是否可以開放予街市內的商販租賃，以儲存貨物；以及

- (f) 成員認為食環署最近在沙田街市就改善冷氣機滴水問題所舉辦的宣傳活動十分及時，並建議食環署向區議員提供相關的宣傳單張或小禮品，由區議員在辦事處派發，以協助宣傳。

26.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食環署歡迎成員代為派發宣傳單張，成員可就領取宣傳單張事宜與食環署聯絡；
- (b) 如發現現有網絡攝錄機的安裝地點效果不理想，署方會考慮將資源重新調撥，改為於後備清單上的黑點位置加裝網絡攝錄機。食環署會到田心村公廁外實地視察，並在資源許可下，考慮在該處加裝網絡攝錄機；

(會後備註：食環署已將田心村公廁列入加裝網絡攝錄機的后備清單內。)

- (c) 食環署一直研究不同方法及藥物應對鼠患，署方人員會使用部門統一批准的毒餌進行滅鼠工作；
- (d) 食環署在街市租戶遷出後會將檔位還原，再轉交新租戶。如新租戶有特別要求，可與食環署聯絡，署方會盡量配合；
- (e) 食環署正與建築署研究在沙田街市正門安裝行人升降機的可行性。另外，食環署將於沙田街市的後樓梯附近建設一個暢通易達廁所；以及
- (f) 食環署會定期舉行公開競投，讓公眾人士競投街市內空置檔位。

27. 成員的補充詢問及意見如下：

- (a) 自網絡攝錄機試驗計劃推行後，沙田區網絡攝錄機的數量有否增減，而當中有多少個已連接至網絡，可讓食環署進行監察；
- (b) 食環署是否有就街市公廁的翻新工作訂有時間表；以及
- (c) 現時街市內不少公廁是蹲廁，長者使用時較為不便。食環署會否調整坐廁、蹲廁及暢通易達廁所的比例，以照顧長者需要。

28.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沙田區現時在區內 18 個地點設有網絡攝錄機的裝置，主要用以進行監察及檢控工作，並起阻嚇作用。在資源許可下，署方會在衛生黑點加裝更多攝錄機；以及
- (b) 食環署會定期檢討全港公廁的翻新工作，盡量把蹲廁改為坐廁，方便市民使用。

29.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沙田區環境衛生服務統計概覽(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文件 FEHC 8/2024)

30. 成員的詢問及意見如下：

- (a) 文件中提及有 95 個食物衛生樣本未有檢驗結果，食環署在收到檢驗結果後，會否再作補充；
- (b) 文件中提及游泳池水質衛生時表示有三個樣本不合格。由於區內的兒童和長者都會經常使用游泳池，成員欲了解是哪一個游泳池的樣本出現問題；

- (c) 上一次的會議文件中，《沙田區環境衛生服務統計概覽(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文件 FEHC 4/2024)提及有 58 個樣本未有檢驗結果及有一些樣本不合格，成員欲了解何時會有相關檢驗結果，以及會否列出詳情供成員參考；以及
- (d) 成員曾透過秘書處查詢有關火炭山尾街及牛湖托街交界處的垃圾堆積問題，欲了解食環署在該處的巡視次數及執法次數。

31. 食環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食環署代表表示手頭上暫時沒有食物衛生樣本及水質衛生樣本的檢測結果，收到結果後會提供相關的補充資料；以及

(會後備註：食環署會於下次會議文件補充有關資料。)

- (b) 於上一次會議完結後，食環署已派員到火炭山尾街及牛湖托街交界處進行巡視及檢控工作。食環署曾於三月進行一次檢控工作。現時，食環署已在該位置貼出了警告告示、海報及周邊最近的垃圾站位置圖，提醒市民將垃圾棄置在附近的垃圾站內。食環署將於五月份繼續安排便裝人員不定時到該位置進行檢控工作，以起阻嚇作用。

32. 成員補充說，曾於上次會議後多次前往火炭山尾街及牛湖托街交界處視察，視察時間主要為下午四時至六時，情況未見改善。成員知悉食環署人員曾於中午前往視察，建議食環署人員調整視察時間，以及於五月份增加巡視和執法行動。

33. 食環署代表表示五月份會加派人手，在成員建議的時段內前往上述地點進行執法工作。

34.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二零二四年沙田區滅蚊運動(第二期)  
(文件 FEHC 9/2024)

35.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馬鞍山村山頂公廁翻新計劃  
(文件 FEHC 10/2024)

36. 成員希望食環署可以考慮在馬鞍山山腳通往配水庫位置的路段加建一個公廁，為遠足人士和居民提供多一個選擇。

37. 食環署代表表示會派員到有關地點實地視察，了解是否有合適位置加建公廁，以及附近是否有其他廁所設施。

(會後備註：食環署於會後實地視察，初步了解沒有合適位置加建公廁。)

38.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39.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40. 會議於下午三時三十二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70

二零二四年六月